

股票代碼：3310

佳穎精密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

民國一〇一年六月三十日

(內附會計師核閱報告)

地 址：桃園縣大園縣和平村三界壇店八之三號

電 話：(03)385-8181

佳穎精密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目 錄

項 目	財 務 報 告 頁 次
一、封 面	—
二、目 錄	—
三、會計師核閱報告	—
四、合併資產負債表	1
五、合併損益表	2
六、合併股東權益變動表	3
七、合併現金流量表	4~6
八、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一)合併主體之公司沿革	7~8
(二)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9~16
(三)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16
(四)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16~31
(五)關係人交易	31~32
(六)質押之資產	32
(七)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33
(八)重大之災害損失	33
(九)重大之期後事項	33
(十)其 他	33~34
(十一)附註揭露事項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34~35、42~44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35、45~46
3. 大陸投資資訊	36、47
4. 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 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	36、48
(十二)營運部門財務資訊	36~37
(十三)事先揭露採用國際會計準則相關事項	37~41

佳穎精密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會計師核閱報告

佳穎精密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佳穎精密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〇一年六月三十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之合併損益表、合併股東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核閱竣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核閱結果出具報告。佳穎精密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〇〇年上半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係由其他會計師核閱，並於民國一〇〇年八月三十日出具無保留核閱報告。

除下段所述者外，本會計師係依照審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六號「財務報表之核閱」規劃並執行核閱工作。由於本會計師僅實施分析、比較與查詢，並未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故無法對上開合併財務報表整體表示查核意見。

列入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之子公司及採權益法評價之長期股權投資，其財務報表係由各該公司同期間自編未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表為依據。該等子公司民國一〇一年六月三十日之資產總額 5,009 仟元、負債總額 0 仟元及民國一〇一年上半年度營業收入淨額 65,590 仟元，分別佔合併資產總額 0.71%、合併負債總額 0%及合併營業收入淨額之 25.90%；該等採權益法評價之長期股權投資民國一〇一年六月三十日之長期股權投資餘額為 138,791 仟元，民國一〇一年上半年度所認列之投資損失淨額為 413 仟元。

依本會計師核閱結果，除上段所述該等合併子公司及被投資公司財務報表倘經會計師核閱，對合併財務報表可能有所調整之影響外，並未發現第一段所述民國一〇一年上半年度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有違反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民國九十六年十一月十五日金管證六字第 0960064020 號令暨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而須作修正之情事。

鼎 信 聯 合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會 計 師：吳孟達

會 計 師：林松樹

地 址：台北市長春路176號4樓

電 話：(02)2515-0130

核准文號：原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

台財證(六)第0930103472號

(87)台財證(六)第23655號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一 年 八 月 十 四 日

佳穎精密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六月三十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資 產	101.06.30		100.06.30		代 碼	負 債 及 股 東 權 益	101.06.30		100.06.30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11-12	流動資產					21-22	流動負債				
1100	現金及銀行存款(註四)	\$ 66,319	9	\$ 60,662	6	2100	短期借款(註四及六)	\$ 145,000	21	\$ 281,435	31
1120	應收票據淨額(註二及四)	10,571	2	18,003	2	2120	應付票據	69,995	10	82,594	9
1140	應收帳款淨額(註二及四)	104,252	15	234,106	26	2130	應付票據—關係人(註五)	3,512	—	49	—
115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註二、四及五)	15,488	2	—	—	2140	應付帳款	35,986	5	57,525	6
1160	其他應收款(註四)	35,570	5	15,326	2	2150	應付帳款—關係人(註五)	2,026	—	169	—
120X	存貨淨額(註二及四)	72,854	11	91,066	10	2160	應付所得稅(註四)	—	—	2,701	—
1260	預付款項	3,641	—	24,223	3	2170	應付費用	10,252	2	28,943	3
1286	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註二及四)	4,497	—	30,453	3	2190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註五)	11,033	2	40,797	5
1291	受限制資產—流動(註六)	25,623	4	35,865	4	2270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註四及六)	9,000	1	21,359	3
1298	其他流動資產	480	—	2,642	—	2298	其他流動負債	20,877	3	11,103	1
	流動資產合計	339,295	48	512,346	56		流動負債合計	307,681	44	526,675	58
14-	基金及投資(註二、四及五)						長期負債				
1421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138,791	20	22,753	2	24-	銀行長期借款(註四及六)	—	—	88,620	9
1480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40,728	20	7,200	1	2420	應付租賃款—非流動	5,045	—	—	—
	基金及投資合計	279,519	40	29,953	3	2446	長期負債合計	5,045	—	88,620	9
15-16	固定資產(註二、四及六)						其他負債				
	成本					28-	應計退休金負債	—	—	100	—
1501	土地	—	—	127,630	14	2810	存入保證金	—	—	3	—
1521	房屋及建築	—	—	34,559	4	2820	其他負債合計	—	—	103	—
1531	機器設備	64,662	9	302,758	33		負債合計	312,726	44	615,398	67
1561	辦公設備	11,618	2	17,347	2		股東權益(註二及四)				
1611	租賃資產	39,844	5	—	—	3-	股本				
1631	租賃改良	21,058	3	26,992	3	31-	普通股股本	667,122	95	397,122	43
1681	其他設備	13,452	2	26,628	3	32-	資本公積				
	成本合計	150,634	21	535,914	59	3210	發行股票溢價	31,571	4	134,930	15
15X~16X9	減：累計折舊	(98,720)	(14)	(205,356)	(23)	3260	長期投資	1,653	—	—	—
1599	減：累計減損	(4,324)	—	(29,777)	(3)		資本公積合計	33,224	4	134,930	15
1672	預付設備款	160	—	4,466	1	33-	保留盈餘				
	固定資產淨額	47,750	7	305,247	34	3350	待彌補虧損	(299,677)	(42)	(228,342)	(25)
17-	無形資產					34-	股東權益其他項目				
1720	專利權(註二及四)	—	—	504	—	3420	累積換算調整數	(9,251)	(1)	(7,538)	(1)
1760	商譽	—	—	24,709	3	3480	庫藏股票	—	—	(38,412)	(4)
	無形資產合計	—	—	25,213	3		股東權益其他調整項目合計	(9,251)	(1)	(45,950)	(5)
18-	其他資產					3610	少數股權	—	—	38,942	5
1820	存出保證金	7,549	1	11,969	1		股東權益合計	391,418	56	296,702	33
1830	遞延費用	3,307	—	24,827	3		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註七)				
1860	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註二及四)	26,724	4	1,544	—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額	\$ 704,144	100	\$ 912,100	100
1887	受限制資產—非流動(註六)	—	—	1,001	—						
	其他資產合計	37,580	5	39,341	4						
	資 產 總 額	\$ 704,144	100	\$ 912,100	100						

(請參閱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李志廣

經理人：葉春木

會計主管：簡國閔

佳穎精密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 併 損 益 表
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每股盈餘(虧損):新台幣元)

代 碼	科 目	101 年上半年度		100 年上半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營業收入(註二及五):				
4110	銷貨收入	\$ 256,044	101	\$ 368,388	101
4170	減:銷貨退回	(2,197)	(1)	(4,846)	(1)
4190	減:銷貨折讓	(631)	—	(587)	—
4100	營業收入淨額	253,216	100	362,955	100
5000	營業成本(註四及五)	(201,911)	(80)	(320,524)	(88)
5910	營業毛利	51,305	20	42,431	12
	營業費用(註四)				
6100	推銷費用	(9,520)	(4)	(48,078)	(13)
6200	管理及總務費用	(19,906)	(8)	(38,298)	(11)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3,868)	(2)	(11,880)	(3)
	營業費用合計	(33,294)	(14)	(98,256)	(27)
6900	營業淨利(損)	18,011	6	(55,825)	(15)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7110	利息收入	57	—	71	—
7130	處分固定資產利益	—	—	163	—
7480	什項收入	856	—	2,878	1
7100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合計	913	—	3,112	1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7510	利息費用	(3,055)	(1)	(3,763)	(1)
7521	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失淨額(註二及四)	(413)	—	(3,678)	(1)
7530	處分固定資產損失	—	—	(2,658)	(1)
7540	處分投資損失淨額	(2,839)	(1)	—	—
7560	兌換損失淨額	(378)	—	(1,287)	—
7630	減損損失(註二及四)	—	—	(29,018)	(8)
7880	什項支出	(705)	—	(5,413)	(2)
7500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合計	(7,390)	(2)	(45,817)	(13)
7900	繼續營業單位合併稅前淨利(損)	11,534	4	(98,530)	(27)
8110	所得稅費用(註二及四)	(1,605)	—	(451)	—
9600	合併總利益(損失)	\$ 9,929	4	\$ (98,981)	(27)
	歸屬予				
9601	母公司股東淨利(損)	\$ 6,016	2	\$ (101,919)	(28)
9602	少數股權淨利	3,913	2	2,938	1
	合併總利益(損失)	\$ 9,929	4	\$ (98,981)	(27)
	基本每股盈餘(虧損)(註二及四)				
9710	合併淨利益(損失)	\$ 0.11	\$ 0.09	\$ (2.81)	\$ (2.78)
9740AA	少數股權淨利	0.06	0.06	0.13	0.08
9750	合併總利益(損失)	\$ 0.17	\$ 0.15	\$ (2.68)	\$ (2.70)

(請參閱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李志廣

經理人:葉春木

會計主管:簡國閔

佳穎精密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股東權益變動表
 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摘要	資 本		公 積	保 留 盈 餘	股 東 權 益	其 他 項 目	少 數 股 權	合 計
	股本	發行股票溢價	長期投資	待彌補虧損	累積換算調整數	庫藏股票		
民國 100 年 1 月 1 日餘額	\$ 397,122	\$ 134,930	\$ —	\$ (126,423)	\$ (7,408)	\$ (38,412)	\$ 31,895	\$ 391,704
民國 100 年上半年度合併總淨損	—	—	—	(101,919)	—	—	2,938	(98,981)
長期股權投資之累積換算調整數淨變動	—	—	—	—	(130)	—	4,109	3,979
民國 100 年 6 月 30 日餘額	\$ 397,122	\$ 134,930	\$ —	\$ (228,342)	\$ (7,538)	\$ (38,412)	\$ 38,942	\$ 296,702
民國 101 年 1 月 1 日餘額	\$ 667,122	\$ 31,571	\$ —	\$ (305,693)	\$ (9,252)	\$ —	\$ 75,818	\$ 459,566
未按持股比例認購影響數	—	—	1,653	—	—	—	(1,653)	—
長期股權投資之累積換算調整數淨變動	—	—	—	—	(2,134)	—	—	(2,134)
出售長期股權投資沖轉累積換算調整數	—	—	—	—	2,135	—	—	2,135
民國 101 年上半年度合併總淨利	—	—	—	6,016	—	—	3,913	9,929
少數股權變動數	—	—	—	—	—	—	(78,078)	(78,078)
民國 101 年 6 月 30 日餘額	\$ 667,122	\$ 31,571	\$ 1,653	\$ (299,677)	\$ (9,251)	\$ —	\$ —	\$ 391,418

(請參閱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李志廣

經理人：葉春木

會計主管：簡國閔

佳穎精密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101年上半年度	100年上半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合併淨利益(損失)	\$ 6,016	\$ (101,919)
少數股權淨利	3,913	—
調整項目：		
折舊及攤銷	14,435	29,636
壞帳提列淨額	1,091	28,690
存貨跌價損失	390	2,683
存貨盤損及報廢損失	1,457	42
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失淨額	413	3,678
減損損失	—	29,018
處分投資損失淨額	2,839	—
處分固定資產損失淨額	—	2,495
資產及負債科目變動：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106	—
應收票據	(2,536)	(3,588)
應收帳款	(26,186)	(36,225)
存貨	(27,166)	4,832
預付款項	(9,213)	16,632
遞延所得稅資產變動數	(37)	(2,145)
其他流動資產	1,733	(5,684)
應付票據	16,086	(13,098)
應付帳款	32,770	(18,427)
應付所得稅	—	1,354
應付費用	3,147	(8,544)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	(1,203)
其他流動負債	(131)	(120)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19,127	(71,893)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受限制資產增加	(413)	(32,713)

(接下頁)

(承上頁)

	<u>101年上半年度</u>	<u>100年上半年度</u>
處分長期股權投資價款	38,200	—
處分被投資公司現金流出	(2,914)	—
購置固定資產	(5,161)	(11,335)
處分固定資產價款	—	16,528
存出保證金減少(增加)	10	(6,107)
遞延費用增加	(1,313)	(1,578)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u>28,409</u>	<u>(35,205)</u>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加	25,767	40,079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減少	(31,958)	—
應付租賃款減少	(10,674)	—
長期借款增加(減少)	(45,042)	21,540
存入保證金減少	—	(1)
少數股權增加	—	4,910
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u>(61,907)</u>	<u>66,528</u>
匯率影響數	(439)	2,672
合併個體變動影響數	(10,664)	—
本期現金及銀行存款減少數	(25,474)	(37,898)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91,793	98,560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 66,319</u>	<u>\$ 60,662</u>
現金流量資訊之補充揭露：		
本期支付利息(不含利息資本化)	<u>\$ 3,055</u>	<u>\$ 3,722</u>
本期支付所得稅	<u>\$ 3</u>	<u>\$ 1,162</u>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投資及融資活動：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負債	<u>\$ 9,000</u>	<u>\$ 21,359</u>
本期購置固定資產	\$ 5,161	\$ 12,254
加：期初應付設備款	1,715	6,356
減：期末應付設備款	—	(7,275)
減：合併個體變動影響數	(1,715)	—
購置固定資產支付現金	<u>\$ 5,161</u>	<u>\$ 11,335</u>

(接下頁)

(承上頁)

	101年上半年度	100年上半年度
本期出售長期股權投資價款	\$ 70,435	\$ —
加：期初應收取價款(帳列其他應收款)	1,873	—
減：期末應收取價款(帳列其他應收款)	(34,108)	—
處分長期股權投資價款	<u>\$ 38,200</u>	<u>\$ —</u>

佳穎公司於101.4.30處分CHIAYING PRECISION INDUSTRIAL CO., LTD. 影響現金流量表，其資產負債明細如下：

現金	\$ 2,914	\$ —
非現金資產	13,594	—
負債	(2,384)	—
	<u>\$ 14,124</u>	<u>\$ —</u>

佳穎公司於101.3.7未參與特新公司現金增資，經評估已不再對特新公司具有控制能力，其現金流出影響數調節如下：

非現金資產	\$ 402,193	\$ —
負債	(250,142)	—
少數股權減少	(78,078)	—
轉列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109,346)	—
商譽增加	24,709	—
	<u>\$ (10,664)</u>	<u>\$ —</u>

(請參閱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李志廣

經理人：葉春木

會計主管：簡國閔

佳穎精密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六月三十日

(除另有註明者外，所有金額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合併主體之公司沿革

(一)佳穎精密企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佳穎公司或本公司)成立於民國77年6月，以連續沖壓模具及其零件、精密端子、五金零件之設計製造加工買賣為主要業務。

佳穎公司股票自民國97年6月27日起在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上櫃買賣。

截至民國101年及100年6月30日止，佳穎公司及其子公司員工人數分別為78人及264人。

(二)本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編製適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七號「合併財務報表」，對具控制能力之子公司均應納入合併財務報表編製主體。民國101年上半年度列入財務報表合併主體包括佳穎公司及下列具控制力之轉投資公司，其相關資訊說明如下：

<u>投資公司名稱</u>	<u>子 公 司 名 稱</u>	<u>持股比例</u>	<u>業 務 性 質</u>
佳穎公司	GLENFIELD INVESTMENTS LIMITED (以下簡稱 GLENFIELD)	100%	經營各項投資業務
GLENFIELD	MEGA PRICISION CO., LTD. (以下簡稱 MEGA)	100%	經營各項投資業務及商品買賣業務
	YE JIA INTERNATIONAL CO., LTD. (以下簡稱 YE JIA)	100%	連續沖壓模具及其另件、精密端子、五金另件之設計製造加工

（三）列入本期合併財務報表子公司之增減變動情況：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持股比例		說明
			101.06.30	100.06.30	
佳穎公司	CHIALIN PRECISION INDUSTRIAL CO., LTD. (以下簡稱 CHIALIN SAMOA)	經營各項投資業務	—	100%	佳穎公司於民國100年9月15日將 CHIALIN SAMOA 及其持有之蘇州勁穎公司股權全數出售。
CHIALIN SAMOA	蘇州勁穎精密模具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蘇州勁穎公司)	設計、生產及銷售精密沖壓模具、精密端子、EMI 濾波組件、頻率組件及插件	—	100%	
佳穎公司	特新光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特新公司)	生產和銷售電子機械及其零件 (電話插頭插座、電腦插頭插座)、程式連續沖模、沖件、沖壓設計製造買賣及進出口貿易業務。	45%	68%	佳穎公司未參與特新公司民國101年3月現金增資案，使其持股比例未達50%以上，經評估已不再對特新公司具有控制能力。
佳穎公司	CHIAYING PRECISION INDUSTRIAL CO., LTD. (以下簡稱 CHIAYING)	經營各項投資業務	—	100%	佳穎公司於民國101年4月30日將 CHIAYING 及其持有之東莞佳鴻公司股權全數出售。
CHIAYING	東莞佳鴻電子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東莞佳鴻公司)	生產和銷售端子 (連接器)、濾波組件、天線鐵片等頻率組件及插件、精密沖壓模具	—	100%	

（四）未列入本期合併財務報表之子公司：無。

（五）從屬公司會計期間不同之調整及處理方式：不適用。

（六）從屬公司會計政策與控制公司不同之情形：不適用。

（七）國外從屬公司營業之特殊風險：不適用。

二、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簡稱本合併公司）之合併財務報表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重要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

（一）合併財務報表編製準則

1. 對於直接或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超過50%以上之被投資公司，及直接或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未超過50%但有控制能力者，均編入合併財務報表。另合併公司之重大往來交易及所含之未實現內部損益均已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中予以銷除。
2. 年度中取得或喪失控制能力之處理：合併財務報表中自取得對子公司控制能力之日起，開始將子公司之收益與損費編入合併財務報表中；自喪失對子公司控制能力之日起，終止將子公司收益與損費編入合併財務報表中。其取得控制能力日後子公司收益與損費及喪失控制能力日前子公司之收益與損費計算，除有取得控制能力或喪失控制能力當日經會計師查核（核閱）之期中報告者，應依該期中報表資料計算外，應按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核閱）之期中報告資料比例計算之，若無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核閱）之期中報告，則按經會計師查核之年度報表資料比例計算之。
3. 國外子公司之財務報表經以功能性貨幣編製或按功能性貨幣再衡量後，若該功能性貨幣與本國貨幣不同，應換算為本國貨幣，所有資產、負債科目均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匯率換算；股東權益中除期初保留盈餘以上期期末換算後之餘額結轉外，其餘均按歷史匯率換算；損益科目則按當期加權平均匯率換算。外幣財務報表按功能性貨幣再衡量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被投資公司當期損益；換算為本國貨幣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則列入「累積換算調整數」科目，作為股東權益之調整項目。

（二）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以及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或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一年內變現之資產；固定資產、無形資產及其他不屬於流動資產之資產為非流動資產。流動負債包括主要為交

易目的而發生之負債，以及預於資產負債表日後一年內清償之負債，負債不屬於流動負債者為非流動負債。

（三）外幣交易

本合併公司按新台幣或所在貨幣記帳，非衍生性金融商品之外幣交易，按交易日之即期匯率入帳，外幣資產及負債實際收付結清時所產生之兌換損失或盈益，列為當期損益。外幣資產及負債於資產負債日按該日之即期匯率予以調整，因而產生之兌換差額亦列為當期損益。

（四）會計估計

本合併公司於編製財務報表時，業已依照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之規定，對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或有事項，作必要之衡量、評估及揭露，其中包括若干假設及估計之採用，惟該等假設及估計與實際結果可能存有差異。

（五）約當現金

約當現金係指同時具備下列條件之短期且高度流動性之投資：

1. 隨時可轉換成定額現金者。
2. 即將到期且利率變動對其價值之影響甚少者。

（六）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商品包括交易目的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以及於原始認列時，指定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損益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本公司成為金融商品合約之一方時，認列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於合約權利喪失控制時，除列金融資產；於合約規定之義務解除、取消或到期而使金融負債消滅時，除列金融負債。

原始認列時，係以公平價值加計交易成本衡量，續後評價時，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當期損益。投資後所收到之現金股利（含投資年度收到者）列為當期收益。金融商品除列時，出售所得價款或支付金額與帳面價值之差額，計入當期損益。依交易慣例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時，採用交易日會計處理。

衍生性商品未能符合避險會計者，係分類為交易目的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公平價值為正值時，列為金融資產；公平價值為負值時，列為金融負債。無活絡市場之金融商品，以評價方法估計公平價值。

(七) 備抵呆帳

本合併公司於民國100年1月1日起適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準則」第三次修訂條文，修訂條文將原始產生之應收款納入適用範圍，故本公司對於應收帳款係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其減損跡象，當有客觀證據顯示，因應收帳款原始認列後發生之單一或多項事件，致使應收帳款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影響者，該應收帳款則視為已減損。客觀之減損證據可能包含：

1. 債務人發生顯著財務困難；或
2. 應收帳款發生逾期之情形；或
3. 債務人很有可能倒閉或進行其他財務重整。

針對某些應收款項經個別評估未有減損後，另再以組合基礎來評估減損。應收帳款組合之客觀減損證據可能包含本合併公司過去收款經驗及與應收帳款違約有關之情形。

認列之減損損失金額係為該資產之帳面金額與預期未來現金流量（已反映擔保品或保證之影響）以該應收帳款原始有效利率折現值之間的差額。應收款帳之帳面金額係藉由備抵評價科目調降。當應收款項視為無法回收時，係沖銷備抵評價科目。原先已沖銷而後續回收之款項係貸記備抵評價科目。備抵評價科目帳面金額之變動認列為呆帳損失。

(八) 存 貨

存貨於取得時以成本為入帳基礎。存貨之計價，採加權平均法。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計價，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除同類別之存貨外，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成本及銷售費用後之餘額。呆滯及不良存貨已提適當之備抵損失，呆滯及跌價損失列為當期營業成本。

(九)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持有被投資公司股權比例達 20%以上或未達 20%但具有重大影響力者，採權益法評價。取得股權時，先將投資成本予以分析處理，投資成本超過可辨認淨資產公平價值部分列為商譽，商譽不予攤銷。若可辨認淨資產公平價值超過投資成本，則其差額就各非流動資產（非採權益法評價之金融資產、待處分資產、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預付退休金或其他退休給付除外）公平價值等比例減少之，仍有差額時列為非常損益。

被投資公司增減股數時，若各股東非按比例認購或減少使投資比例發生變動，並因而使投資之股權淨值發生增減，其增減數應調整「資本公積」及「長期投資」；前項調整如應借記「資本公積」，而帳上由長期投資所產生之資本公積餘額不足時，其差額借記「保留盈餘」。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出售時，以售價與處分日該投資帳面價值之差額，作為長期股權投資處分損益，惟帳上如有因長期股權投資產生之資本公積餘額時，則按出售比例轉列當期損益。

(十)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無法可靠衡量公平價值之權益商品投資，以原始認列之成本衡量。依慣例交易購買或出售時，採用交易日會計處理，於原始認列時，將金融資產以公平價值衡量。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則認列減損損失，此減損金額不予迴轉。

(十一)固定資產

固定資產以成本減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計價。固定資產購建期間為該項資產所支出款項而負擔之利息，予以資本化列為固定資產之成本。重大之更新及改良作為資本支出；修理及維護支出則作為當期費用。

折舊採用直線法依下列耐用年限計提：房屋及建築：三至二十五年；機器設備：二年至十一年；辦公設備：三年至八年；租賃資產：二年；租賃改良，五年；其他設備，二年至十一年。

耐用年限屆滿仍繼續使用之固定資產，則就其殘值按重行估計可使用年數繼續提列折舊。

固定資產出售或報廢時，其相關成本、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均自帳上減除。處分固定資產之利益或損失，列為當期之營業外利益或損失。

（十二）無形資產

無形資產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採用直線法依其耐用年限分期攤銷。專利權主要按七年，以直線法攤銷。

（十三）資產減損

本合併公司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五號「資產減損之會計處理準則」規定，於資產負債表日就有減損跡象之資產（商譽以外之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估計其可回收金額，就可收回金額低於帳面價值之資產，認列減損損失。商譽以外之資產，於以前年度所認列之累計減損，嗣後若已不存在或減少，即予迴轉認列減損迴轉利益，增加資產帳面價值至可回收金額，惟不得超過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下，減除應提列折舊或攤銷後之金額。

（十四）退休金

佳穎公司及特新公司屬確定給付退休辦法之退休金係按精算結果認列；屬確定提撥退休辦法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之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當期費用。

確定給付退休辦法發生縮減或清償時，將縮減或清償損益列入當期之淨退休金成本。

GLENFIELD、MEGA、YE JIA、CHIALIN SAMOA、蘇州勁穎公司、CHIAYING 及東莞佳鴻公司尚未訂有員工退休辦法，當地政府法令亦無強制規定訂定員工退休辦法。

（十五）收入之認列

本合併公司係於貨物之所有權及顯著風險移轉予客戶時認列銷貨收入，因其獲利過程大部分已完成，且已實現或可實現。去料加工時，加工產品之所有權及顯著風險並未移轉，是以去料時不作銷貨處理。

銷貨收入係按本合併公司與買方所協議交易對價（考量商業折扣及數量折扣後）之公平價值衡量；惟銷貨收入之對價為一年期以內之應收款時，其公平價值與到期值差異不大且交易量頻繁，則不按設算利率計算公平價值。

（十六）所得稅

本合併公司之所得稅依各該註冊國法律，以各公司主體為申報單位，不得合併申報。合併公司之所得稅費用即為合併報表編制主體之各公司所得稅費用之合計數。

佳穎公司及特新公司

依所得稅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二十二號「所得稅之會計處理準則」處理，其屬應課稅暫時性差異所產生之所得稅影響數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屬可減除暫時性差異、虧損扣抵及所得稅抵減所產生之所得稅影響數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再評估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認列其備抵評價金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依其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分類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非與資產或負債相關者，則依預期回轉期間之長短，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

本公司未分配盈餘加徵百分之十營利事業所得稅部分，於股東會決議日列為當期所得稅。

以前年度溢、低估之所得稅，列為當年度所得稅之調整項目。

本公司所得稅抵減之會計處理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十二號「所得稅抵減之會計處理準則」之規定辦理，因購置設備或技術及研究發展等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採當期認列法處理。

佳穎公司及特新公司依「所得基本稅額條例」之規定計算基本所得稅額並按行政院訂定之稅率（百分之十）計算基本稅額，該基本稅額與按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稅額相較，擇其高者繳納當年度之所得稅，其影響業已考量於當期所得稅中。

蘇州勁穎公司及東莞佳鴻公司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外商投資企業和外國企業所得稅法」規定，享有自獲利年度起前二年免繳企業所

得稅，後三年減半繳納之優惠。惟民國 96 年 3 月 16 日修訂之「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廢止前述法令，另規定已申請稅務優惠資格者，需自民國 97 年度起算至期限屆滿，逐步過渡至法定稅率。

GLENFIELD、CHIAYING、CHIALIN SAMOA、MEGA 及 YE JIA 依據註冊當地法律享有免稅之優惠，故不作所得稅之估算。

（十七）股份基礎給付

發行酬勞性員工認股權，其給與日於民國 97 年 1 月 1 日（含）以後者，係依照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九號「股份基礎給付之會計處理準則」處理。按預期既得認股權之最佳估計數量及給與日公平價值計算之認股權價值，於既得期間以直線法認列為當期費用，並同時調整資本公積—員工認股權。後續資訊顯示預期既得之認股權數量與估計不同時，則修正原估計數。

發行酬勞性員工認股權，其給與日於民國 93 年 1 月 1 日至民國 96 年 12 月 31 日間者，係適用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解釋函相關規定，本公司選擇採用內含價值法處理，酬勞成本於符合認股權計畫所規定之員工服務年限內逐期認列為費用。

（十八）庫藏股票

本合併公司收回已發行之股票，採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號「庫藏股票會計處理準則」，依買回時所支付之成本列為庫藏股票。處分庫藏股票之處分價格高於帳面價值，其差額列為資本公積—庫藏股票交易；處分價格低於帳面價值，其差額則沖抵同種類庫藏股票之交易所產生之資本公積，如有不足，則借記保留盈餘。庫藏股票之帳面價值採加權平均並依收回原因分別計算。

庫藏股票註銷時，按股權比例借記資本公積—股票發行溢價及股本，其帳面價值如高於面值與股票發行溢價之合計數時，其差額則沖抵同種類庫藏股票所產生之資本公積，如有不足，則沖抵保留盈餘；其帳面價值低於面值與股票發行溢價之合計數時，則貸記同種類庫藏股票交易所產生之資本公積。

（十九）每股盈餘（虧損）

基本每股盈餘之計算，係以應歸屬於普通股之本期淨利（損）除以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因累積盈餘及資本公積轉增資所增加之股數或因減資彌補虧損而減少之股數，採追溯調整計算。

三、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一）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

本合併公司自民國 100 年 1 月 1 日起採用新修訂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準則」。主要之修訂包括將原始產生之放款及應收款納入公報適用範圍。此項會計變動，對本公司民國 100 年上半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並無重大影響。

（二）營運部門資訊之揭露

本合併公司自民國 100 年 1 月 1 日起，採用新發布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四十一號「營運部門資訊之揭露」。該公報之規定係以管理階層制定營運事項決策時所使用之企業組成部分相關資訊為基礎，營運部門之辨識則以主要營運決策者定期複核用以分配資源予部門與評量績效之內部報告為基礎。該公報係取代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二十號「部門別財務資訊之揭露」，本公司依據該公報所辨識之營運部門，與原第二十號公報之部門辨認結果並無差異，故營運部門資訊之報導並無重大改變。

四、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銀行存款

	101.06.30	100.06.30
庫存現金	\$ 189	\$ 772
支票及活期存款	66,130	59,890
	<u>\$ 66,319</u>	<u>\$ 60,662</u>

（二）應收票據

	101.06.30	100.06.30
應收票據－非關係人	\$ 10,571	\$ 18,003
減：備抵呆帳	—	—
合 計	<u>\$ 10,571</u>	<u>\$ 18,003</u>

（三）應收帳款

	101.06.30	100.06.30
應收帳款－非關係人	\$ 105,246	\$ 243,454
減：備抵呆帳	(994)	(9,348)
淨 額	104,252	234,106
應收帳款－關係人	15,488	—
減：備抵呆帳	—	—
淨 額	15,488	—
合 計	\$ 119,740	\$ 234,106

（四）存 貨

1. 明細如下：

	101.06.30	100.06.30
商品存貨	\$ 664	\$ 3,585
原 料	27,842	40,546
物 料	798	1,327
在 製 品	7,465	10,127
半 成 品	—	2,315
製 成 品	40,812	54,188
在途存貨	—	109
小 計	77,581	112,197
減：備抵跌價損失	(4,727)	(21,131)
淨 額	\$ 72,854	\$ 91,066

2. 民國101年及100年上半年度認列營業成本之存貨相關損益如下：

	101 年上半年度	100 年上半年度
存貨出售成本	\$ 197,072	\$ 312,041
模具出售成本	2,992	5,758
存貨跌價損失	390	2,683
存貨盤虧淨額	51	42
存貨報廢損失	1,406	—
	\$ 201,911	\$ 320,524

（五）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1. 明細如下：

被投資公司	101.06.30			100.06.30		
	投資成本	帳面價值	股權比例%	投資成本	帳面價值	股權比例%
歆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29,000	\$ 22,272	33	\$ 29,000	\$ 22,753	33
特新光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99,320	116,519	45	—	—	—
亞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	—	—	—	—
合 計	\$ 128,320	\$ 138,791		\$ 29,000	\$ 22,753	

2. 本合併公司採權益法評價認列之投資損益明細如下：

被投資公司	101 年上半年度	100 年上半年度
	投資(損)益	投資(損)益
歆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128	\$ (3,678)
特新光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7,173	—
亞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7,714)	—
合 計	\$ (413)	\$ (3,678)

上述採權益法評價之長期股權投資，係依各被投資公司同期間未經會計師查核之自編財務報表認列投資損益。

本公司於民國 101 年 6 月對亞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持股比例已未達 20%，且對該公司已無重大影響力，故轉列至「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項下。

3. 投資成本與股權淨值間差額，係因商譽而發生者，民國 101 年上半年度變動情形如下：

商 譽	期初餘額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期末餘額
歆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6,498	\$ —	\$ —	\$ 6,498
特新光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4,709	—	—	24,709
	\$ 31,207	\$ —	\$ —	\$ 31,207

（六）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被投資公司	101.06.30		100.06.30	
	金額	持股比例%	金額	持股比例%
CHANCE EXPERT INVESTMENT LIMITED	\$ —	—	\$ 7,200	14
亞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40,728	19	—	—
	<u>\$ 140,728</u>		<u>\$ 7,200</u>	
提供擔保質押情況	無		無	

本合併公司持有之被投資公司股票因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其公平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故以成本法衡量。

（七）固定資產

1. 本合併公司於民國 101 年及 100 年上半年度所提列之減損損失分別為 0 仟元及 29,018 仟元，所提列之減損損失係因公司調整營運方向，部分固定資產預期未來現金流入減少，使其可回收金額小於帳面價值所致。截至民國 101 年及 100 年 6 月 30 日止，固定資產累計減損明細如下：

項 目	101.06.30	100.06.30
機器設備	\$ 232	\$ 25,703
辦公設備	1,970	2,131
租賃資產	1,203	—
租賃改良	—	903
其他設備	919	1,040
	<u>\$ 4,324</u>	<u>\$ 29,777</u>

2. 本合併公司民國 101 年及 100 年上半年度均無利息資本化之情形。

（八）無形資產

成 本：	101 年上半年度		
	專利權	商譽	合計
期初餘額	\$ 6,000	\$ 24,709	\$ 30,709
本期增加	—	—	—
本期減少	—	(24,709)	(24,709)
期末餘額	<u>6,000</u>	<u>—</u>	<u>6,000</u>

101 年上半年度			
	專利權	商譽	合計
<u>累 計 攤 銷：</u>			
期初餘額	5,874	—	5,874
攤銷費用	126	—	126
本期減少	—	—	—
期末餘額	6,000	—	6,000
淨 額	\$ —	\$ —	\$ —
100 年上半年度			
	專利權	商譽	合計
<u>成 本：</u>			
期初餘額	\$ 6,000	\$ 24,709	\$ 30,709
本期增加	—	—	—
本期減少	—	—	—
期末餘額	6,000	24,709	30,709
<u>累 計 攤 銷：</u>			
期初餘額	5,118	—	5,118
攤銷費用	378	—	378
本期減少	—	—	—
期末餘額	5,496	—	5,496
淨 額	\$ 504	\$ 24,709	\$ 25,213

(九)短期借款

1. 明細如下：

	101.06.30	100.06.30
擔保借款	\$ 145,000	\$ 281,435
利率區間	2.00%~2.89%	1.62%~2.96%

2. 本合併公司提供資產作為借款擔保之情形，請參閱附註六。

(十) 長期借款

1. 明細如下：

借款性質	101.06.30	100.06.30	擔保品
擔保借款	\$ 9,000	\$ 109,979	受限制銀行存款、土地、房屋及建物
減：一年內到期部份	(9,000)	(21,359)	
	\$ —	\$ 88,620	
利率區間	2.44%	1.63%~2.32%	

2. 本合併公司提供資產作為借款擔保之情形，請參閱附註六。

(十一) 員工退休金

依據「勞動基準法」之規定，訂有確定給付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前所有正式員工之服務年資，以及於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後選擇繼續適用勞動基準法員工之後續服務年資。員工符合退休條件者，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核准退休日前六個月之平均工資計算。截至民國 101 年及 100 年 6 月 30 日止，佳穎公司以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名義專戶儲存於台灣銀行之勞工退休準備金餘額分別為 10,020 仟元及 12,194 仟元。本合併公司於民國 101 年及 100 年上半年度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 66 仟元及 794 仟元。

自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起，佳穎公司及特新公司依據「勞工退休金條例」，訂有確定提撥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本國籍之員工。本公司就員工選擇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所訂之勞工退休金制度部分，每月按不低於薪資之 6% 提繳勞工退休金至勞保局員工個人帳戶，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依員工個人之退休金專戶及累積收益之金額採月退休金或一次退休金方式領取。民國 101 年及 100 年上半年度佳穎公司及特新公司依上開退休金辦法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 1,329 仟元及 2,151 仟元。

（十二）股東權益

1. 股本

本公司民國 101 年 6 月 25 日經股東常會決議辦理減少資本彌補虧損 300,205 仟元。此項減資案業截至民國 101 年 6 月 30 日止，尚未報經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核准。

本公司於民國 100 年 6 月 10 日經股東會決議通擬以私募方式辦理現金增資，私募股數 30,000 仟股，每股認股價格分別為 7.21 元及 6.55 元，合計募得新台幣 203,100 仟元，私募基準日分別為民國 100 年 9 月 28 日及 11 月 18 日，並已辦理變更登記完竣。

本公司於民國 100 年 10 月 11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註銷庫藏股 3,000 仟股，減資基準日為民國 100 年 10 月 24 日，並已於民國 100 年 11 月 16 日辦理變更登記完竣。

私募普通股之權利義務除證券交易法規定有流通轉讓之限制且須於交付日滿三年並補辦公開發行後始得申請上櫃掛牌交易外，餘與其他已發行普通股相同。

截至民國 101 年及 100 年 6 月 30 日止，本公司額定股本分別為 1,000,000 仟元及 600,000 仟元，每股面額 10 元，實收資本額分別為 667,122 仟元及 397,122 仟元。

2. 資本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資本公積僅供彌補虧損，不得用以分配現金股利，但公司無虧損者得以已實現資本公積撥充資本。原證期會規定，依公司法規定可撥充資本之資本公積，每年撥充之合計金額不得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其中以發行股票溢價轉入之資本公積撥充資本者，應俟產生該次資本公積經主管機關核准登記後之次一年度，始得將該次轉入之資本公積撥充資本。

3. 員工認股權證

本公司於民國 96 年 12 月發行員工認股權證 3 仟單位，每一單位可認購普通股一仟股。給與對象包含本公司及子公司符合特定條件之員工。認股權證之存續期間均為六年，憑證持有人於發行屆滿

佳穎精密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二年之日起，可行使被給與之一定比例之認股權證。於股票上市（櫃）前發行者，其認股價格以不低於申報日最近期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告每股淨值及初次上市（櫃）之承銷價孰高者為認股價格；股票上市（櫃）掛牌日後發行者，不得低於發行日本公司普通股之收盤價為認股價格，認股權證發行後，遇有本公司普通股股份發生變動時，認股權行使價格及認股數量依規定公式予以調整。

本公司民國 101 年及 100 年上半年度員工認股權證之相關資訊如下：

	101 年上半年度		100 年上半年度	
	單位 (仟)	加權平均 行使價格 (元)	單位 (仟)	加權平均 行使價格 (元)
認股選擇權				
年初流通在外	3	\$ —	3	\$ —
本年度給與	—	—	—	—
年底流通在外	3		3	
年底可行使	3		3	

截至民國 101 年及 100 年 6 月 30 日止，流通在外之員工認股權證相關資訊如下：

101.06.30		100.06.30	
行使價格之 範圍 (元)	加權平均剩餘 合約期限 (年)	行使價格之 範圍 (元)	加權平均剩餘 合約期限 (年)
\$ 13.68	1.5	\$ 19.14	2.5

本公司民國 101 年及 100 年上半年度認列之酬勞成本均為 0 仟元。若本公司將給與日於民國 96 年 12 月 31 日（含）以前之員工認股權依財務會計準則第三十九號公報規定衡量時，對民國 101 年上半年度之損益無影響。

4. 庫藏股

單位：仟股

收回原因	100 年上半年度			
	期初餘額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期末餘額
轉讓股份予員工：				
股數	3,000	—	—	3,000
金額	\$ 38,412	\$ —	\$ —	\$ 38,412

本公司持有之庫藏股票，依證券交易法規定不得質押，亦不得享有股利之分派及表決權等權利。

本公司於民國 100 年第四季將其庫藏股全數註銷，請參閱附註四（十二）第 1 點說明。

5. 盈餘分配及股利政策

依本公司章程之規定，年度決算如有盈餘，應先依法完納稅捐及彌補以前年度虧損，次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依主管機關規定保留或轉回一定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外，得應業務需求酌予保留部分盈餘後，由董事會依下列比例擬具盈餘分配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配之：

- (1) 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不高於百分之三。
- (2) 員工紅利百分之三到百分之八。
- (3) 餘額為股東紅利，按股份總額比例分派或保留之。

本公司股利政策係依據營運規劃、投資計劃、資本預算及內外部環境變化由董事會予以訂定。因本公司目前處於營運成長階段，須以保留盈餘因應營運成長及投資需求之資金，現階段採取剩餘股利政策，並考量平衡股利，擬具適當之股利分派，其中現金股利不得低於股利總額百分之十為原則。

本公司分別於民國 101 年 6 月 26 日及 100 年 6 月 10 日舉行股東常會，因最近二年度均皆為累積虧損，尚無盈餘可供分配，上述決議分別與民國 101 年 3 月 28 日及 100 年 4 月 22 日之董事會決議並無差異，相關資訊可自公開資訊觀測站等管道查詢。

本公司民國 101 年及 100 年上半年度皆為累積虧損，故不予估列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上述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之估計，如於期後期間之董事會決議之發放金額有重大變動時，該變動應調整當年度（原認列員工分紅費用之年度）之費用。至次年度股東會決議日時，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列為次年度損益。

上述有關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相關資訊可自公開資訊觀測站等管道查詢。

（十三）所得稅

1. 本公司及特新公司民國101年及100年上半年度所得稅最高稅率皆為17%，所得稅費用組成如下：

	101年上半年度	100年上半年度
當期所得稅費用	\$ 1,642	\$ 1,799
遞延所得稅利益	(37)	(1,348)
所得稅費用	\$ 1,605	\$ 451

2. 本合併公司民國101年及100年上半年度損益表中所列稅前淨利(損)依規定稅率計算之所得稅額與所得稅費用間之差異調節如下：

	101年上半年度	100年上半年度
稅前淨損之所得稅額	\$ 1,961	\$ (16,750)
依稅法規定帳外調整之所得稅額	(2,719)	14,465
投資抵減變動數	—	652
以前年度所得稅低(高)估數	659	(1,113)
提列遞延所得稅資產備抵評價	1,704	3,197
所得稅費用	\$ 1,605	\$ 451

3. 本合併公司民國101年及100年6月30日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主要組成項目如下：

	101.06.30	100.06.30
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		
壞帳費用超限	\$ —	\$ 830
存貨跌價損失	803	2,123
固定資產減損損失	—	3,197
虧損扣抵	3,389	16,370
投資抵減	3,634	12,372
未實現銷貨成本	—	299
未實現兌換損益等	182	14
其他	—	17
小計	8,008	35,222
備抵評價-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	(3,511)	(3,197)
	4,497	32,025

佳穎精密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101.06.30	100.06.30
遞延所得稅負債－流動：		
提撥國外投資損失準備	—	(1,282)
未實現兌換利益	—	(290)
	—	(1,572)
淨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	\$ 4,497	\$ 30,453
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		
換算調整數	\$ —	\$ 1,544
固定資產減損損失	2,441	—
模具設備帳外資本化	1,264	—
虧損扣抵	41,273	—
投資抵減	4,763	—
	49,741	1,544
備抵評價－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	(23,017)	—
淨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	\$ 26,724	\$ 1,544

5. 本合併公司民國101年及100年上半年度期末應付(退)所得稅帳列明細如下：

	101年上半年度	100年上半年度
應付所得稅	\$ —	\$ 2,701
應退所得稅	\$ (3)	\$ (3)

(帳列「其他應收款」項下)

6. 依所得稅稅法規定，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之前十年虧損得自盈餘年度之純益中扣除，再行核課所得稅。截至民國101年6月30日止，本公司前十年虧損可扣抵之稅額及期限如下：

年 度	可扣抵總額	尚未扣抵餘額	最後抵減年度
98年度核定虧損	\$ 19,934	\$ 19,934	108年
99年度核定虧損	51,926	51,926	109年
100年度申報虧損	165,262	165,262	110年
101年度估計虧損	25,597	25,597	111年
合 計	\$ 262,719	\$ 262,719	

7. 所得稅抵減之法令依據、抵減項目、可抵減總額、尚未抵減餘額及最後抵減年度如下：

法令依據	抵減項目	可抵減總額	尚未抵減餘額	最後抵減年度
促進產業升級條例	自動化設備、 研究發展	\$ 3,634	\$ 3,634	101 年度
促進產業升級條例	研究發展	2,610	2,610	102 年度
促進產業升級條例	自動化設備	2,153	2,153	103 年度
	合 計	\$ 8,397	\$ 8,397	

依促進產業升級條例之規定，每一年度得抵減金額以不超過當年度應納營利事業所得稅額百分之五十為限，但最後年度抵減金額不在此限。

8. 截至民國 101 年 6 月 30 日止，本公司下列增資擴展產生之所得可享受五年免稅：

增 資 擴 展 案	免 稅 期 間
新增擴展生產「連接器端子、外殼等」之機器設備或技術	97 年度~101 年度

9. 兩稅合一相關資訊：

(1) 未分配盈餘	101.06.30	100.06.30
民國 86 年及其以前年度	\$ —	\$ —
民國 87 年及其以後年度	(299,677)	(228,342)
	\$ (299,677)	\$ (228,342)
(2) 股東可扣抵帳戶餘額	\$ 3,507	\$ 3,507
(3) 預計(實際)股東可扣抵稅額之扣抵比率	—	—

10. 截至民國 101 年 6 月 30 日止，佳穎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分別核定至民國 99 年度。

（十四）用人、折舊及攤銷費用

本合併公司民國 101 年及 100 年上半年度發生之用人、折舊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表如下：

功能別/性質別	101年上半年度			100年上半年度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計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計
用人費用						
薪資費用	\$ 18,468	\$ 13,197	\$ 31,665	\$ 32,707	\$ 29,787	\$ 62,494
勞健保費	1,715	1,085	2,800	2,633	2,435	5,068
退休金費用	722	673	1,395	1,140	1,805	2,945
其他用人費用	908	619	1,527	1,340	1,032	2,372
	<u>\$ 21,813</u>	<u>\$ 15,574</u>	<u>\$ 37,387</u>	<u>\$ 37,820</u>	<u>\$ 35,059</u>	<u>\$ 72,879</u>
折舊費用	<u>\$ 11,314</u>	<u>\$ 815</u>	<u>\$ 12,129</u>	<u>\$ 19,383</u>	<u>\$ 2,725</u>	<u>\$ 22,108</u>
攤銷費用	<u>\$ 1,617</u>	<u>\$ 689</u>	<u>\$ 2,306</u>	<u>\$ 6,657</u>	<u>\$ 871</u>	<u>\$ 7,528</u>

（十五）每股盈餘（虧損）

計算每股盈餘(虧損)之分子及分母揭露如下：

	101年上半年度					
	金額(仟元)(分子)		股數(分母) (仟股)	每股盈餘(元)		
	稅前	稅後		稅前	稅後	
基本每股盈餘						
合併淨利益	\$ 7,621	\$ 6,016		\$ 0.11	\$ 0.09	
少數股權淨利	3,913	3,913		0.06	0.06	
合併總利益	<u>\$ 11,534</u>	<u>\$ 9,929</u>	<u>66,712</u>	<u>\$ 0.17</u>	<u>\$ 0.15</u>	
	100年上半年度					
	金額(仟元)(分子)		股數(分母) (仟股)	每股盈餘(虧損)(元)		
	稅前	稅後		稅前	稅後	
基本每股盈餘(虧損)						
合併淨損失	\$ (103,267)	\$ (101,919)		\$ (2.81)	\$ (2.78)	
少數股權淨利	4,737	2,938		0.13	0.08	
合併總損失	<u>\$ (98,530)</u>	<u>\$ (98,981)</u>	<u>36,712</u>	<u>\$ (2.68)</u>	<u>\$ (2.70)</u>	

(十六) 金融商品相關資訊1. 公平價值之資訊

(1) 民國 101 年及 100 年 6 月 30 日，本合併公司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平價值資訊如下：

	101.06.30		100.06.30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u>資</u>				
現金及銀行存款	\$ 66,319	\$ 66,319	\$ 60,662	\$ 60,662
應收票據及款項	165,881	165,881	267,435	267,435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40,728	—	7,200	—
存出保證金及受限制資產	33,172	33,172	48,835	48,835
<u>負</u>				
銀行借款	145,000	145,000	281,435	281,435
應付票據及各類應付款項	132,804	132,804	223,168	223,168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部份)	9,000	9,000	109,979	109,979
預收款項	3,752	3,752	3,582	3,582
應付租賃款(含流動)	21,838	21,838	—	—

2. 本合併公司估計金融商品公平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 (1) 短期金融商品以在其資產負債表上之帳面價值估計其公平價值，因為此類商品到期日甚近，其帳面價值應屬估計公平價值之合理基礎。此方法應用於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款項、存出保證金、受限制銀行存款、銀行借款、應付款項及預收款項。
- (2)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投資未上市(櫃)公司股票，其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實務上須以超過合理成本之金額方能取得可驗證公平價值，因此不列示公平價值。
- (3) 長期借款以其未來現金流量之折現值估計公平價值，其帳面價值約當公平價值。
- (4) 應付租賃款以其預期現金流量之折現估計公平價值。折現率則以本公司所獲得類似條件(相近之到期日)之長期借款利率為準。

3. 本公司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公平價值均以評價方法估計為之，民國 101 年及 100 年上半年度因以評價方法估計之公平價值變動而認列為當期損失之金額分別為 0 仟元及 118 仟元。
4. 本合併公司民國 101 年及 100 年 6 月 30 日具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之金融資產分別為 15,000 仟元及 0 仟元，金融負債分別為 154,000 仟元及 391,414 仟元。
5. 本合併公司民國 101 年及 100 年上半年度非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認列損益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其利息收入總額分別為 57 仟元及 71 仟元，利息費用總額分別為 3,055 仟元及 3,763 仟元。
6. 財務風險資訊：

(1) 市場風險：

本合併公司從事之遠期外匯買賣合約因受市場匯率變動之影響，因是匯率變動產生之損益大致會與被避險項目之損益相抵銷，故市場風險並不重大。

(2) 信用風險：

金融資產受到本合併公司之交易對方或他方未履合約之潛在影響，其影響包括本公司所從事金融商品之信用風險集中程度、組成要素、合約金額及其他應收款。

本合併公司營業收入佔10%以上客戶之銷售金額於民國101年上半年度佔本合併公司營業收入17%，為降低信用風險，本合併公司定期持續評估客戶財務狀況及其應收帳款之回收可能性，並提列適當備抵呆帳。主要客戶以往信用紀錄良好，本合併公司從未因該等主要客戶而蒙受重大信用風險損失。

(3) 流動性風險：

本合併公司之營運資金足以支應，故未有因無法籌措資金以履行合約義務之流動性風險。

因遠期外匯合約之匯率已確定，不致有重大現金流量風險。

(4) 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

(1) 本合併公司之長短期借款係屬浮動利率之債務，故市場利率變動將使其長短期借款之有效利率隨之變動，而使其未來現金流量產生波動，市場利率增加 1%，將使本公司一年之現金流出增加 592 仟元。

五、關係人交易

(一) 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u>關係人名稱</u>	<u>與本公司之關係</u>
GREAT GENIUS LIMITED (簡稱 GREAT GENIUS)	本公司副董事長為該公司負責人
特新光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簡稱特新光電)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101 年 3 月 7 日前為本公司之子公司)
歆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簡稱歆錡科技)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亞昕開發股份有限公司(簡稱亞昕開發)	該公司董事長為本公司之董事

(二) 與關係人之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 銷 貨

<u>關係人名稱</u>	<u>101 年上半年度</u>			<u>100 年上半年度</u>		
	金 額	估銷貨收入		金 額	估銷貨收入	
		淨 額	%		淨 額	%
特新光電	\$ 13,689	5		\$ —		

2. 進 貨

<u>關係人名稱</u>	<u>101 年上半年度</u>			<u>100 年上半年度</u>		
	金 額	估進貨淨額%		金 額	估進貨淨額%	
		淨 額	%		淨 額	%
特新光電	\$ 474	—		\$ —		

3. 加工費(帳列營業成本)

<u>關係人名稱</u>	<u>101 年上半年度</u>			<u>100 年上半年度</u>		
	金 額	估營業成本%		金 額	估營業成本%	
		淨 額	%		淨 額	%
歆錡科技	\$ 8,091	4		\$ 91		

4. 財產交易

本公司於民國 100 年 12 月向關係人亞昕開發購買亞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 26,320 仟股，購買價款為 200,032 仟元。

5. 應收票據及帳款

關係人名稱	101.06.30		100.06.30	
	金額	估期末應收款項 %	金額	估期末應收款項 %
特新光電	\$ 15,488	12	\$ —	—

6. 應付票據及帳款

關係人名稱	101.06.30		100.06.30	
	金額	估期末應付款項 %	金額	估期末應付款項 %
歆錡科技	\$ 5,040	5	\$ 218	—
特新光電	498	—	—	—
	\$ 5,538	5	\$ 218	—

7. 資金融通

(1) 本公司於民國 101 年及 100 年上半年度向關係人融資資金明細如下（帳列「其他應付款－關係人」項下）：

關係人名稱	101 年上半年度			
	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利率區間	當期利息費用總額
GREAT GENIUS	\$ 42,991	\$ 11,033	—	\$ —

關係人名稱	100 年上半年度			
	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利率區間	當期利息費用總額
GREAT GENIUS	\$ 41,809	\$ 40,797	—	\$ —

六、質押之資產

截至民國 101 年及 100 年 6 月 30 日止，本合併公司提供下列資產作為借款之擔保品，其帳面價值明細如下：

資 產	101.06.30	100.06.30
受限制銀行存款—		
流動	\$ 25,623	\$ 35,865
非流動	—	1,001
土地	—	127,630
房屋及建築	—	30,222
應收票據及帳款	—	22,255
合 計	\$ 25,623	\$ 216,973

七、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一）截至民國 101 年及 100 年 6 月 30 日止，本公司已開立未使用信用狀餘額分別為 15,592 仟元及 3,244 仟元。

八、重大之災害損失：無。

九、重大之期後事項：無。

十、其他：

（一）重分類

本合併公司民國 100 年上半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部分科目業經重分類，俾與民國 101 年上半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比較閱讀。

（二）本合併公司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金 融 資 產	單位：各外幣／新台幣仟元					
	101.06.30			100.06.30		
	外 幣	匯 率	新 台 幣	外 幣	匯 率	新 台 幣
<u>貨幣性項目</u>						
美 金	\$ 2,417	29.90	\$ 72,259	\$ 5,121	28.73	\$ 147,119
歐 元	43	37.58	1,600	1	41.63	44
日 圓	—	0.38	—	1,884	0.36	659
新加坡幣	11	23.53	265	138	23.38	3,233
英 磅	1	46.74	14	1	46.19	14
人 民 幣	1,273	4.71	5,989	9,819	4.44	43,582
港 幣	921	3.86	3,551	664	3.69	2,452
泰 幣	1	0.94	—	1	0.94	1
瑞士法郎	—	31.26	—	1	34.45	1
<u>長期股權投資</u>						
美 金	—	—	—	204	28.73	5,871
<u>金 融 負 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 金	2,019	29.90	60,355	3,401	28.73	97,710
日 圓	—	—	—	12,173	0.36	4,349
人 民 幣	—	—	—	1,525	4.44	6,769

（三）聯屬公司間相對科目及聯屬公司間已銷除之交易事項

項目	交易事項及相關科目	金額		備註
1	股本 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利益淨額 少數股權淨利 營業成本 營業費用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所得稅費用 累積盈虧 累積換算調整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營業收入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 79,886 2,570 3,913 49,828 6,817 1,536 1,642	 \$ 8,098 9,251 48,076 65,612 15,155	沖銷母公司對子公司之長期投資
2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47,689	47,689	沖銷母子公司間及子公司間之債權債務
3	營業收入 其他收入 兌換損失 營業成本 其他支出	7,065 14,937 105	 7,065 15,042	沖銷母子公司間順逆流及子公司間之側流

十一、附註揭露事項：

本公司與子公司重大交易事項如後附表所列，其中本公司與子公司間內部交易事項已於編製合併報表時予以適當沖銷。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者：參閱附表一。
2. 為他人背書保證者：參閱附表二。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參閱附表三。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交易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9. 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無。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 對被投資公司具有重大影響力或控制能力之相關資訊：參閱附表四。
2. 對被投資公司具有控制能力者，應再揭露各被投資公司之相關資訊：
 - (1) 資金貸與他人者：參閱附表一。
 - (2) 為他人背書保證者：無。
 -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參閱附表三。
 -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交易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 (9) 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無。

(三)大陸投資資訊之揭露：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投資損益、期末投資帳面價值、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參閱附表五。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暨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
 - (1) 進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付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參閱附表六。
 - (2) 銷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收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參閱附表六。
 - (3) 財產交易金額及其所產生之損益數額：無。
 - (4) 票據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之期末餘額及其目的：無。
 - (5) 資金融通之最高餘額、期末餘額、利率區間及當期利息總額：參閱附表一。
 - (6) 其他對當期損益或財務狀況有無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如勞務之提供或收受等：無。

(四)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參閱附表六。

十二、營運部門財務資訊：

(一)營運部門財務資訊：

本公司及合併子公司係經營精密端子、四方針等五金零件之產銷，屬單一產業應報導營運部門，故應報導部門損益(包括應報導部門之特定收入與費用)、部門資產、部門負債資訊與合併損益表及合併資產負債表一致。

(二) 地區別資訊：

地區別	101 年上半年度		100 年上半年度	
	營業收入	非流動資產	營業收入	非流動資產
台灣	\$ 76,625	\$ 58,606	\$ 184,791	\$ 301,637
亞洲	169,540	—	173,138	41,407
其他	7,051	—	5,026	—
	<u>\$ 253,216</u>	<u>\$ 58,606</u>	<u>\$ 362,955</u>	<u>\$ 343,044</u>

(三) 重要客戶資訊：

本合併公司民國 101 及 100 年上半年度佔營業收入金額 10% 以上之客戶明細如下：

關係人名稱	101 年上半年度		100 年上半年度	
	金額	佔營業收入 淨額%	金額	佔營業收入 淨額%
T 公司	<u>\$ 43,849</u>	<u>17</u>	<u>\$ 29,889</u>	<u>8</u>

十三、事先揭露採用國際會計準則相關事項：

本公司依據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民國 99 年 2 月 2 日發布之金管證審字第 0990004943 號函令之規定，於民國 101 年第 1 季合併財務報表附註事先揭露採用國際會計準則（以下稱「IFRSs」）之情形，此揭露資訊並未經會計師查核，附列僅供參考如下：

金管會於民國 98 年 5 月 14 日宣布之「我國企業採用國際會計準則推動架構」，上市上櫃公司及興櫃公司應自民國 102 年起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翻譯並由金管會發布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及解釋函暨相關指引編製財務報告，為因應上開修正，本公司業已成立專案小組，並訂定採用 IFRSs 之計畫，該計畫係由財務處統籌負責，謹將該計畫之重要內容、預計完成時程及目前執行情形說明如下：

計畫內容	主要執行單位	目前執行情形
<p>第一階段：評估及規劃</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成立專案小組 2. 初步辨認會計政策差異及影響 3. 初步辨認合併報表個體 4. 評估 IFRS1 「首次採用國際會計準則」各項豁免及選擇對公司之影響 5. 擬訂初步轉換計畫及時程表，並提報董事會 6. 人員教育訓練 	<p>財務處 財務處 財務處 財務處 財務處 財務處</p>	<p>已完成 已完成 已完成 已完成 已完成 已完成</p>
<p>第二階段：設計與執行</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訂定採用 IFRSs 轉換計畫 2. 選定 IFRS 相關會計政策 3. 決定選用 IFRS1 「首次採用國際會計準則」之各項豁免及選擇，並提出解決方案。 4. 評估公司各項作業流程、財務報導及資訊系統之應調整事項 5. 擬定本公司 IFRS 財務報告範本 6. 進行新系統模擬測試，辨認須調整修正之作業流程與系統 7. 評估內部控制制度應調整事項 	<p>財務處 財務處 財務處 財務處 財務處 財務處 財務處</p>	<p>已完成 已完成 已完成 已完成 已完成 已完成 已完成</p>
<p>第三階段：轉換</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遵循 IFRS 1 製作年度之期初資產負債表(開帳日) 2. 編製首份 IFRS 財務報表 3. 依據初次編製 IFRS 報表經驗，進行流程分析，尋找改善方案 4. 完成 IFRS 會計及其他作業手冊 5. 與利害關係人溝通導入 IFRS 之影響 6. 調整內部控制制度(含財務報導相關資訊系統流程) 	<p>財務處 財務處 財務處 財務處 財務處 財務處</p>	<p>已完成 已完成 已完成 積極進行中 已定期向管理階層及董事會提報 IFRS 之計畫及影響等事項 已完成</p>

謹就本公司初步評估目前會計政策與依 IFRSs 編製財務報表所使用之會計政策二者間可能產生之重大差異及影響說明如下：

（一）民國 101 年 1 月 1 日資產負債表之調節

	我國會計準則	影響金額	IFRSs
流動資產	\$ 463,354	\$ (5,319)	\$ 458,035
基金及投資	228,774	—	228,774
固定資產	273,456	—	273,456
無形資產	24,835	—	24,835
其他資產	44,434	4,998	49,432
總資產	\$ 1,034,853	\$ (321)	\$ 1,034,532
流動負債	\$ 474,983	\$ —	\$ 474,983
長期負債	100,304	—	100,304
總負債	\$ 575,287	\$ —	\$ 575,287
股本	\$ 667,122	\$ —	\$ 667,122
資本公積	31,571	—	31,571
保留盈餘	(305,693)	(9,573)	(315,266)
累積換算調整數	(9,252)	9,252	—
少數股權	75,818	—	75,818
股東權益	\$ 459,566	\$ (321)	\$ 459,245

(1) 本合併公司依 IFRSs 規定調整相關退休金差異，使預付退休金減少 321 仟元，保留盈餘因而減少 321 仟元。

(2) 本合併公司選擇於轉換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日將累積換算調整數重設為零，並調整民國 100 年 12 月 31 日之保留盈餘。因而，後續處分任何國外營運機構之損益予以排除轉換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日之前所產生之換算差異數，故調整增加累積換算調整數 9,252 仟元，保留盈餘因而減少 9,252 仟元。

(3) 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依其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分類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無相關之資產或負債者，依預期迴轉期間之長短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轉換至 IFRSs 後，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一律分類為非流動項目，故重分類調整減少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 4,998 仟元及增加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 4,998 仟元。

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遞延所得稅資產於評估其可實現性後，認列相關備抵評價金額。轉換至 IFRSs 後，僅當所得稅利益「很有可能」實現時始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不再使用備抵評價科目。故重分類調整減少遞延所得稅資產及備抵遞延所得稅資產各 25,760 仟元。

(二)民國 101 年 6 月 30 日資產負債表之調節

	我國會計準則	影響金額	IFRSs
流動資產	\$ 339,295	\$ (4,805)	\$ 334,490
基金及投資	279,519	—	279,519
固定資產	47,750	—	47,750
其他資產	37,580	4,497	42,077
總資產	<u>\$ 704,144</u>	<u>\$ (308)</u>	<u>\$ 703,836</u>
流動負債	\$ 307,681	\$ —	\$ 307,681
長期負債	5,045	—	5,045
總負債	<u>\$ 312,726</u>	<u>\$ —</u>	<u>\$ 312,726</u>
股本	\$ 667,122	\$ —	\$ 667,122
資本公積	33,224	(1,653)	31,571
保留盈餘	(299,677)	(7,907)	(307,584)
累積換算調整數	(9,251)	9,252	1
股東權益	<u>\$ 391,418</u>	<u>\$ (308)</u>	<u>\$ 391,110</u>

- (1)本合併公司依 IFRSs 規定調整相關退休金差異，使預付退休金減少 321 仟元，保留盈餘因而減少 321 仟元。另，民國 101 年上半年度本公司依 IFRSs 規定計算退休金費用與帳列差異，調整減少退休金費用 13 仟元，使本期損益增加 13 仟元。
- (2)本合併公司選擇於轉換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日將累積換算調整數重設為零，並調整民國 100 年 12 月 31 日之保留盈餘。因而，後續處分任何國外營運機構之損益予以排除轉換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日之前所產生之換算差異數，故調整增加累積換算調整數 9,252 仟元，保留盈餘因而減少 9,252 仟元。
- (3)因我國會計準則對於被投資公司增發新股而投資公司非按持股比例認購，致使投資比例發生變動，並因而使投資公司所投資之股權淨值發生增減者，其增減數應調整「資本公積」及「長期股權投資」；依 IFRSs 規定，若投資公司喪失對被投資公司之重大影響力或控制力，應視同處分處理，並認列相關損益。民國 101 年上半年度本公司依 IFRSs 規定，調整減少資本公積及處分投資淨損失 1,653 仟元。
- (4)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依其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分類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無相關之資產或負債者，依預期迴轉期間之長短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轉換至 IFRSs 後，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一律分類為非流動項目，故重分類調整減少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 4,497 仟元及增加遞延所

得稅資產—非流動 4,497 仟元。

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遞延所得稅資產於評估其可實現性後，認列相關備抵評價金額。轉換至 IFRSs 後，僅當所得稅利益「很有可能」實現時始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不再使用評價科目。故重分類調整減少遞延所得稅資產及備抵遞延所得稅資產各 26,528 仟元。

(三)101 年上半年度損益調節表

	我國會計準則	影響金額	IFRSs
營業收入	\$ 253,216	\$ —	\$ 253,216
營業成本	(201,911)	—	(201,911)
營業毛利	51,305	—	51,305
營業費用	(33,294)	13	(33,281)
營業淨利	18,011	13	18,024
營業外收入	913	—	913
營業外支出	(7,390)	1,653	(5,737)
稅前淨利	11,534	1,666	13,200
所得稅費用	(1,605)	—	(1,605)
稅後淨利	\$ 9,929	\$ 1,666	\$ 11,595

依 IFRS 第 1 號公報「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規定，除依選擇性豁免及強制性例外規定辦理者外，本公司於首次採用國際會計準則時，已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制準則及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相關規定編製財務報表，並予以追溯調整。謹將本公司依選擇性豁免規定辦理之部分，擇要說明如下：

1. 本合併公司選擇將與員工福利計劃有關之所有累積精算損益於轉換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日一次認列於保留盈餘。
2. 本合併公司選擇於轉換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日將累積換算調整數重設為零，並沖銷民國 100 年 12 月 31 日之保留盈餘。因而，後續處分任何國外營運機構之損益予以排除轉換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日之前所產生之換算差異數。

本公司係以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已翻譯並經金管會發布之 2010 年 IFRSs 版本以及金管會於民國 100 年 12 月 22 日修正發布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制準則作為上開評估之依據。惟未來主管機關可能發布函令規範我國上市上櫃及興櫃公司配合採用 IFRSs 之相關事項，故本公司上述之評估結果，可能受前開已發布或研修中 IFRSs 及國內法令規定所影響，而與未來採用 IFRSs 所產生之會計政策實際差異有所不同。

佳穎精密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附表一：資金貸與他人明細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	資金貸與他人者 公司名稱	貸與對象	往來科目	本期 最高餘額	董事會通過 之額度	實際動支 金額	利率 區間	資金貸與 性質	業務往 來金額	有短期融 通資金必 要之原因	提列備抵 呆帳金額	擔保品		對個別對 象資金貸 與限額	資金貸與 最高限額
												名稱	價值		
0	101.06.30 佳穎精密企業股份 有限公司	YE JIA INTERNATIONAL CO., LTD.	其他應收 款-關係人	\$ 2,588 (USD 85)	\$ 7,172 (USD 236)	\$ —	—	短期融資	—	營運週轉	—	—	—	\$195,709	\$195,709
1	YE JIA INTERNATIONAL CO., LTD.	東莞佳鴻電子有限 公司	其他應收 款-關係人	17,845 (RMB3,713)	17,845 (RMB3,713)	—	—	短期融資	—	營運週轉	—	—	—	195,709	195,709
2	MEGA PRECISION CO., LTD.	佳穎精密企業股份 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 款-關係人	43,275 (USD1,447)	45,593 (USD1,504)	43,067 (USD1,440)	—	短期融資	—	營運週轉	—	—	—	195,709	195,709
2	MEGA PRECISION CO., LTD.	YE JIA INTERNATIONAL CO., LTD.	其他應收 款-關係人	4,680 (USD 155)	4,680 (USD 155)	4,622 (USD 155)	—	短期融資	—	營運週轉	—	—	—	195,709	195,709

註 1：本公司及被投資公司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以不超過本公司當期淨值百分之五十為限。

註 2：本公司及被投資公司累積對外資金貸與限額以不超過本公司當期淨值百分之五十為限。

佳穎精密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附表二：為他人背書保證

單位：新台幣／美金仟元

編號	背書保證者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 背書保證限額 (註2)	本期最高 背書保證餘額	期末背書 保證餘額	實際動支金額	以財產擔保之 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 額佔最近期財務 報表淨值之比率 %	背書保證 最高限額 (註2)
		公司名稱	關係							
0	101.06.30 佳穎精密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特新光電科技股 份有限公司	採權益法評價之 被投資公司	\$ 391,418	\$ 145,000	\$ —	\$ —	\$ —	—	\$ 391,418

註1：本公司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金額以不超過本公司當期淨值百分之五十為限；但對單一聯屬公司之背書保證限額以不超過本公司當期淨值百分之百為限。

附表三：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明細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仟股（單位）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 種類及名稱	有價證券發行人 與本公司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末			市 價	備 註
				股數	帳面金額	比率(%)		
101.06.30								
本公司	GLENFIELD INVESTMENTS LIMITED	為本公司之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	\$ 48,076	100	—	
	歆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	2,000	22,272	33	—	
	特新光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	6,120	116,519	45	—	
					\$ 186,867			
	亞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無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9,320	140,728	19	—	
					\$ 140,728			
GLENFIELD INVESTMENTS LIMITED	MEGA PRECISION CO., LTD.	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	\$ 50,454	100	—	
	YE JIA INTERNATIONAL CO., LTD.	"	"	—	(2,406)	100	—	
					\$ 48,048			

附表四：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單位：新台幣仟元／美金仟元／仟股

投資公司 名稱	被投資公司 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 資(損)益	備註
				本期 期末	上期 期末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101.06.30 本公司	GLENFIELD INVESTMENTS LIMITED	Offshore chambers, P. O. Box 217, Apia, Samoa	經營各項投資業務	\$ 79,886	\$ 79,886	—	100	\$ 48,076	\$ (14,459)	\$ (14,459)	
	CHIAYING PRECISION INDUSTRIAL CO., LTD.	Suite 802, St James Count St Denis Street, Port Louis, Mauritius	經營各項投資業務	—	33,602 (USD 1,001)	—	—	—	12,957	12,957	註1
	歆錡科技股份有限 公司	台中縣神岡鄉北庄村 半山路1010巷1-6號	電 鍍	29,000	29,000	2,000	33	22,272	384	128	
	特新光電科技股份 有限公司	台北縣土城市復興街 17號	1.電子機謝及其五金 零件、程式連續沖 模、沖件、沖壓設 計製造買賣及進出 口貿易業務。 2.代理國內外前項有 關廠商產品經銷業 務。	99,320	99,320	6,120	45	116,519	23,807	11,245	
	亞昕科技股份有限 公司	桃園縣龜山鄉民生北 路1段578號4樓	電子零件產品之製造 及買賣業務	146,832	200,032	19,320	19	140,728	(29,306)	(7,714)	註2

註1：本公司於101.4.30將ChiaYing Precision Industrial Co., Ltd.之股權全數出售，所列示之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係揭露截至出售股權前之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註2：本公司已對亞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不具重大影響力，已將其投資金額轉列至「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項下。

佳穎精密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投資公司 名稱	被投資公司 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 資(損)益	備註
				本期 期末	上期 期末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101.06.30 GLENFIELD INVESTMENTS LIMITED	MEGA PRECISION CO., LTD.	Suite 802, St James Count St Denis Street, Port Louis, Mauritius	經營各項投資業務及 商品買賣業務	\$ 7,143	\$ 7,143	—	100	\$ 50,454	\$ 318	\$ 318	
	YE JIA INTERNATIONAL CO., LTD.	Trust Net (British Islands) Limited, Trust Net Chambers, P.O.Box 3444, Road Toun, Tortola, British Virgin Islands.	連續沖壓模具及其另 件、精密端子、五 金另件之製造加 工。	69,582	69,582	—	100	(2,406)	(14,778)	(14,778)	
MEGA PRECISION CO., LTD.	CHANCE EXPERT INVESTMENT LIMITED	Offshore chambers, P.O.Box 217, Apia, Samoa	經營各項投資業務	—	7,200 (USD 204)	—	—	—	—	—	
CHIAYING PRECISION INDUSTRIAL CO., LTD.	東莞佳鴻電子有限 公司	東莞市石碣鎮城區工 業區 G 座	籌辦端子(连接器)、 濾波組件、天線鈹 片等頻率組件及插 件，精密沖壓模具 項目	—	33,569	—	—	—	12,967	12,967	註 3

註 3：本公司於 101.4.30 將 ChiaYing Precision Industrial Co., Ltd. 及其所持有東莞佳鴻電子有限公司之股權全數出售，所列示之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係揭露截至出售股權前之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佳穎精密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附表五：大陸投資資訊

單位：新台幣仟元 / 外幣仟元

大陸被投資 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 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期期初自台 灣匯出累積 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 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台 灣匯出累積 投資金額	本公司直接 或間接投資 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 投資損益 (註3)	期末投資 帳面價值	截至本期止 已匯回台灣 之投資收益
					匯出	收回					
東莞全盛模具有 限公司	模具、模板之產銷	\$ 50,000 (HKD 10,500)	註1	\$ 7,200 (HKD 1,597)	\$ —	\$ 7,500 (註4)	\$ —	—	\$ —	\$ —	\$ —
蘇州勁穎精密模 具有限公司	模具設計、電子零 件加工製造	162,535 (USD 5,000)	註2	162,535 (USD 5,000)	—	41,650 (USD 1,397) (註4)	—	—	—	—	—
東莞佳鴻電子有 限公司	模具設計、電子零 件加工製造	33,569 (USD 1,000)	註2	33,569 (USD 1,000)	—	8,440 (註5)	—	—	12,967 (註6)	—	—

(註1)：透過轉投資第三地區現有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註2)：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再投資大陸公司。

(註3)：投資損益認列係根據被投資公司自編未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表計列。

(註4)：該公司之股權已轉售第三者，截至101年6月30日止，已全數收回並向投審會核備。

(註5)：該公司之股權已轉售第三者，截至101年6月30日止，尚未全數收回。

(註6)：本期投資損益係認列至本公司出售股權日。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 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註5)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 投資金額(註5)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 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 143,765 (USD 4,602仟元及HKD 1,597仟元)	\$ 149,716 (USD 5,007仟元)	\$ 234,851

(註7)：民國101年06月30日美金：新台幣=1：29.90；港幣：新台幣=1：3.86

附表六：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 (註一)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註二)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之 比率(註三)
0	佳穎公司	特新公司	1	銷貨收入	\$ 6,958	每月結算，先以其 他債權債務互抵 後，次月中或次月 底匯款	3
0	佳穎公司	東莞佳鴻公司	1	銷貨收入	85		—
0	佳穎公司	東莞佳鴻公司	1	其他收入	452		—
0	佳穎公司	MEGA	1	其他應收款	43,067		6
1	東莞佳鴻公司	佳穎公司	2	銷貨收入	22		—
1	東莞佳鴻公司	YE JIA	3	其他收入	14,485		6
2	MEGA	YE JIA	3	其他應收款	4,622	1	

註1：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 母公司填0。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2：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3：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科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科目者，以期中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